**甘肃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教育教学能力测试标准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项 目**  | **评 价 内 容**  |
| **试**  **讲** （50） | **教学目标****（8分）** | 1. 教学目标（知识与能力目标、思想教育目标）明确（4分）

2．教学设计全面、准确、合理（4分） |
| **教材处理****（8分）** | 1．  依据教学目标和学生实际安排教材内容（2分）2．  重点难点突出，层次分明（2分）3．  联系实际，深度广度适宜（2分）4．  不照本宣科，不出现知识性错误（2分） |
| **教学方法****（10分）** | 1.     能激发学生学习的热情与积极性（2分）2.     能引导学生质疑、探究、动手操作（2分）3.     能创设鼓励学生参与的教学环境（2分）4.     正确应用现代教育技术与手段（4分） |
| **教学技能****（6分）** | 1．  表达流畅清晰（2分）2．  板书简明、规范、有条理性（2分）3．  课堂组织严密，体现出教师的主导性（2分） |
| **教学态度****（6分）** | 1.     仪容仪表庄重得体，教态亲切、热情、自然、大方（3分）2.     精力充沛、精神振奋、声情并茂（3分） |
| **教学效果****（10分）** | 1．  实现教学目标，完成了教学任务（4分）2．  及时解答学生的提问（2分）3．  课堂上对学生的学习及时反馈和评价（2分）4．  学生对知识掌握程度好。（2分） |
| **说** **课**（30） | **教学目标****（10分）** | 说明教学目标确定的根据。 |
| **教学重点难点的确定（10分）** | 说明根据什么来把握和确定重点、难点。 |
| **教学过程****（10分）** | 按照怎样的思路设计教学过程，有什么具体考虑，有什么感想。 |
| **面****试**（20） | **仪表仪态思维表达****（4分）** | 1．  仪表端正、举止大方、言谈自信得体（2分）2．  语言流畅、思维清晰且具有逻辑性（2分）（通过交谈、提问等方式，重点考察申请人的仪表仪态、行为举止、思维能力和口头表达能力） |
| **教师职业观念信念****（8分）** | 1．  对教师职业的认识正确，对自己职业的评价准确（3分）2．  对高校教师职业特色的认识清晰（2分）3．  在从事教师职业时遇到的实际问题及解决的办法（3分）（通过交谈、提问等方式，重点考察申请人对教师职业的认识是否明确、观点是否正确） |
| **相关知识****（8分）** | 1．  教育学知识（4分）2．  教育心理学知识（4分）（通过教学交谈、提问等方式，重点考察申请人运用教育学、心理学、教学法理论解决教育教学和学生管理实际问题的能力） |
| **合计**（满分100分） |   |   |